

聖經時期

猶太人(除基督徒外)的 敬拜生活

鄧鳳羚（基督教研究文憑）

1. 序言

聖經中有關敬拜的詞彙很多，但主要的概念是「事奉」。人透過行動向神顯示對祂的敬畏、景仰和驚嘆。猶太人表達方式各有不同，他們會用說話、文字、音樂、行動或身體語言(如舞蹈、沉思等)對神發出讚美、歡呼與回應。又藉著集會、節期慶典、贖罪、獻祭來紀念神的拯救和預備。至於崇拜的地方及其擺設同樣可以反映猶太人的敬拜生活¹。由於涉及的內容十分廣泛，所以此文只是針對節期慶典的範疇而撰寫，所涉及的時間是由舊約列祖時期至公元後 70 年第二次聖殿被毀為止。因此，這不能代表他們全部的敬拜方式。但總括來說，猶太人的敬拜生活是反映他們如何回應耶和華在歷史舞台的帶領，並具體紀錄於聖經內，充分顯示他們與那位創造者的密切關係。

2. 節期慶典

猶太人一向都很重視和遵守他們的節期，因為這是耶和華跟他們所定立的律例。神定下這些節期，一方面是根據他們蒙救贖的歷史，另一方面又透過他們的實質的生活，把他們帶到賜恩的主面前，吸引他們更深的歸向神、愛神和順服神。神要他們在節期中守聖會，是讓人認識祂的恩惠與能力，也認識人自己的缺欠、軟弱與無知，因而好好學習敬畏神，尊祂為大。

猶太人的節期分為三大類：朝聖節期²，嚴肅或贖罪的節期和一些沒有記載在摩西五經而比較次要的節期。

1 Richard C. Leonard, "Old Testament Vocabulary of Worship," *The Biblical Foundations of Christian Worship*, ed. Robert E. Webber (Nashville: Star Song Publishing Group, 1993), 1: 3-9.

2朝聖節期包括無酵節、五旬節及住棚節。

2.1 安息日(Sabbath)

安息日有「停止」或「止息」的含意。那日是猶太人向耶和華當守的聖日，並且有聖會及不可作工的規定(利廿三 3)。除了六日工作後有一天的休息日之外，還有每月的月朔日，安息年，禧年及特別的節期也要遵守所定的律例。

猶太人每星期的安息日是在星期五日落至星期六日落為止，是十誡其中的一條誡命。神吩咐猶太人六日要勞碌作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安息日，定為聖日」(出二十 10~11)。由此可以知道，神一切工作的目的，是為著被造的和祂自己一同享用安息。從創造和出埃及的歷史裏，我們都可以看見這一點。在申命記五章十五節裏，神說：「你也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耶和華你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將你從那裏領出來。因此，耶和華你的神吩咐你守安息日。」這不是給安息日加上新的內容，而是神在祂百姓身上所作的歷史事實中，更有力的記明神賜安息日的心意。不但要人將榮耀歸予上主，同時要人在勞碌工作後有休息，含有眾生平等的意識。

神原本頒布安息日的法則是非常簡單(見上文)。但後來才有很多仔細的規條陸續加入。尼希米宣稱他們在安息日或聖日不跟外邦人購物；每逢第七年(安息年/禧年)，必不耕種(尼十 31)。耶利米宣告神不喜悅人在安息日擔擔子出入家中或耶路撒冷的各城門(耶十七 19~27)。其後，法利賽人在安息日「不可作工」的字面解釋，加進三十九類主要動作³。而愛色尼人比其他猶太人更嚴格遵守安息日，若他們犯了「不可作工」的律例，則會被判監七年或甚至死刑⁴。因此，人將安息日變成過分的規條主義，失去神給人享受節日的樂趣。

2.2 逾越節(Passover)與無酵節(Festival of Unleavened Bread)

³ H.L. Ellison：〈法利賽人〉，《聖經新辭典》，〔吳羅瑜主編〕（香港：天道書樓有限公司，1993），2：359。

⁴ E.P. Sanders, *Judaism: Practice & Belief 63BCE-66CE* (London: SCM, 1992), p.367.

這一組節期是猶太人正月⁵的慶典，也是他們最重視的節期。最先記載於出埃及記十二章一至二十節。當以色列人還住在埃及為奴之地的時候，神吩咐以色列人要世世代代遵守逾越節與無酵節，目的是記念神如何拯救他們出埃及並重獲自由的事蹟。

在每年的正月初十，以色列人要挑選一隻一歲而無殘疾的公羊羔，大小則按家人的數目和飯量而定。若一家人享用不了一隻羊，他們可與鄰舍共嘗。當月十四日的黃昏，他們要把羊羔屠宰，但不得折斷其骨頭，並且將血塗在門楣和門框上。當晚要用火烤羊羔，與無酵餅及苦菜同食，切忌生食。食的時候要束上腰，腳上穿鞋，手拿著杖，趕緊的食，不得留到早晨。若有剩餘，則用火燒盡。目的是記念神曾在此晚，巡行埃及地，見門上有羊血的，就逾越過去。無血的，就進入屋內，將頭生的長子及生畜都擊殺。藉以迫使法老王急促的准許以色列人離開埃及。這就是逾越節的由來。

無酵節的節期是在正月十五日起直至廿一日為止。首先要在當月十四日的上午十時前，將家中有酵的東西除盡⁶。接著的七天，他們都吃用大麥粉做成的無酵餅。在此期間，凡吃有酵之餅的，必從以色列中被剪除。他們不能吃有酵餅，是記念他們是被催逼離開埃及，不能耽延。故此，他們沒有為自己預備甚麼食物，只能用埃及帶出來沒發起的生麵所烤成的無酵餅。並且，在第一天及最後一天的節期，神要他們守安息日和聖會。

根據出埃及記十二章的記載，逾越節與無酵節是兩個不同的節期，它們也不是朝聖的慶典，主要是家庭的慶祝。其後在利廿三 4~8 和申十六 1~8，這兩個節期已漸合而為一，其後約瑟夫⁷甚至以無酵節統稱整個為期八日的慶典。

當以色列人在曠野期間，神藉摩西曉諭他們更多關於此節期的發展。神設立的第二個逾越節(Second Passover)，使那些因觸犯潔淨條

⁵正月為現今猶太人的尼散月，古曆是亞筆月，即陽曆的 3/4 月。

⁶若正月十四日是安息日，則除酵儀式要提早在星期五上午十時完成。參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紐約：紐約神學教育中心,1999),頁 93。

⁷約瑟夫是猶太的歷史學家，最著明的作品是猶太上古史(Jewish Antiquities)。

例或在遠方未能歸家守節的人，能夠在二月十四日守這節慶(民九 9~13)。又吩咐他們進入迦南後，在無酵節期間，因正值收割大麥的時候，他們要將初熟的莊稼一捆帶給祭司，在無酵節安息日的次日，把這捆搖一搖，奉獻給主(利廿三 9~14)，以記念神的應許與祝福。

其後，聖經還有多處記載守節的定例。以色列人在征佔迦南期間，他們於耶利哥平原上守節(書五 10~11)。當祭司及會幕成立的時代，亦帶來一些儀式上的改變。所有的男丁，要在除酵節、七七節和住棚節，一年三次，在神所選擇的地方朝見祂(出廿三 14~17；三四 18~23 和申十六 16)。這些節期由小社群的慶祝活動，演變成為全國的慶典，充滿歡樂、禱告與讚美。在大衛的時代，他將朝聖的地方設置在錫安，儀式以唱詩頌讚神為主，所有的獻祭仍保留在基遍進行⁸。聖殿時期，朝聖的地方則改在耶路撒冷的聖殿。但除了聖經清楚記載所羅門一年三次聖殿獻祭之外(代下八 12~13)，要直至希西家和約西亞進行宗教改革的時期，猶太人才再到路撒冷聖殿守節並獻祭(代下三十 1~27；代下三十五 1~19)。在猶太人被擄和聖殿被毀時期，一切的宗教活動集中在會堂進行，沒有牲畜的獻祭，而以讀經及禱告為主。至於那些非耶路撒冷的團體，如撒馬利亞人，他們相信守節的地方是在基利心山。而在瑪喀比時代昆蘭的愛色尼人，因他們不滿聖殿的管理及禮儀，便選擇離群獨居，不作牲畜的獻祭，而清心緊守神的誠命為代替。

當猶太人在波斯時期回歸及重建聖殿後，所有的敬拜生活又集中於耶路撒冷的聖殿。瑪喀比王朝的崛起，強調聖殿的潔淨與朝聖的重要，再次復興這些朝聖慶典，直至主後 70 年，聖殿被毀為止。但根據約瑟夫的分析，他認為寄居猶大地以外的猶太人是可以不遵守朝聖之約。但由於他們散居各地，因此，他們大多不能遵守一年三次的會期。如果他們要到耶路撒冷守節，大多會帶同妻子及子女同

⁸ Richard C. Leonard, "Features of Davidic Worship," *The Biblical Foundations of Christian Worship*, ed. Robert E. Webber (Nashville: Star Song Publishing Group, 1993), 1 : 123.

來⁹。

2.3 五旬節/七七節/初熟節 (Pentecost / The Feast of Weeks / Day of First-Fruits)

五旬節對以色列人來說，是記念他們曾在埃及為奴，也是個感謝神賜予肥沃土地和福氣，以致得著豐收的節期(申十六 9~11)。由此可見，這是他們定居迦南，開始務農之後才有的慶典。

五旬節原先是古以色列人農耕的節慶，聖經最早稱之為「收割節」，並且是朝聖的慶典(出廿三 16~17)。接著，申命記稱之為「七七節」(申十六 10)。在民數記中又提及七七節莊稼初熟，故又名為「初熟節」。在那日，以色列人要獻祭給耶和華，並且有聖會，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民廿八 26~31)。而利未記更清楚記載日子的計算及獻祭的祭品。其中包括新素祭，就是用初熟的小麥，磨成麵粉後發酵，作成兩個餅奉獻給神。還有要獻七隻一歲無瑕的羔羊，一頭公牛犢，兩隻公綿羊，以及陪襯的素祭和奠祭，以馨香的全燔火祭獻給耶和華。並且要獻贖罪祭及平安祭，祭司把祭品和初熟節的餅，一同作搖祭，奉獻給神而歸於祭司所用(未廿三 15~21)。但利未記所列的祭品與民數記的記載是略有出入。

由無酵節的安息日之次日，獻禾捆為搖祭的那日起，計算五十天便是五旬節的日期。但因為聖經沒有為「安息日」下定義，所以有兩種不同的意見產生。撒都該人和法利賽人為引起很大的爭拗。撒都該人認為五旬節的計法是逾越節之八天慶祝期內的第一次安息日之次日算起。這樣，五旬節既是在七個安息日的次日，就必定是星期日了。在聖殿時期，由於他們多屬祭司，所以一向照此計算方法去釐定節期的日子。而法利賽人的律例，安息日是指逾越節的安息日，即正月十五日的無酵節第一日的聖會¹⁰，所以五旬節是在每年的三月六日。

2.4 吹角節 (Rosh Hashanah)、贖罪日(Day of Atonement) 與住棚節

⁹ Sanders, *Judaism: Practice & Belief 63BCE-66CE*, p.130.

¹⁰ 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頁 96-97.

(The Feast of Booths / Tabernacles)

這一組全是七月¹¹的節期。包括七月初一的吹角節，七月初十的贖罪日及由七月十五開始，一連七天的住棚節。

吹角節是猶太人的新年，是在每年的七月初一日。這是耶和華曉諭摩西要以色列人在那日守為聖安息日，並以吹角為記念。當日有聖會，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及將火祭獻給神(利廿三 23~25；民廿九 1~6)。在被擄期間，他們不敢明目張膽地慶祝新年，就只好稱「新年」為「吹角節」。強調神的最後審判，暗示現今他們雖然被凌辱，但最終神是有最後審判，他們都會得勝的。

贖罪日是在每年的七月十日。那日他們要刻苦己心，守為聖安息日。無論是本地人或寄居的外人，甚麼工也不可作。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脫盡一切罪愆(利十六 29~31)。利未記十六章詳列祭祀儀式及獻祭的過程。而當日是大祭司唯一可以進至聖所灑血和禱告的日子。直至聖殿被毀，這種禮儀仍循行不息，惟不是以牲畜而以禱告作代替。在耶穌的時期，猶太人在會堂崇拜要宣讀律法書和先知書。但宣讀律法書是從以斯拉和尼希米時代已開始(尼八 1~12)，何時宣讀先知書就有不同意見¹²。

贖罪日的目的至終是叫人悔罪得喜樂。在文化傳統上，猶太人認贖罪日是從形而下的苦行。以屈辱作開始，逐漸地引進到形而上的精神歡愉快樂為終。而贖罪日與收藏節非常接近，人們常會看到這許多的豐收為樂，很容易忘卻那賜福之主。因此，贖罪日的另一目的，就是叫他們從地上的事物，思想那從天賜恩的上帝。

住棚節又名收割節或收藏節，是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神的節期之一(出廿三 16~17)。其後更規定要「在耶和華你上帝所選擇地方」守節(申十六 16)。以色列人要在七月十五至七月廿一日，一連七日，住在棚裏，第一日有聖會，停止勞動。除了每日應獻的祭品外，

¹¹七月是現今猶太人的提示黎月，即陽曆的 9/10 月。

¹²傳統上認為是因為撒馬利亞人在主前四世紀於基利心山興建聖殿，而他們只接受律法書，故此猶太人除了在安息日和名節期讀律法書之外，也宣讀先知書，從而看到撒馬利亞人的不是之處。參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頁 86。

還有火祭、全燔祭、素祭和奠祭(利廿三 33~44，民廿九 12~38)。第八日是嚴肅會，又稱為誦經日，不必住在棚裏。在聖殿時代，除了住棚外，祭司每日早晨獻祭，利未人唱詩，會眾搖動枝網。被擄回歸後，增加兩項儀式：祭司到西羅亞池取水帶至聖殿，倒在燔祭壇的西南角(以色列地的雨雲是從西南角吹來)，含有祈雨和求來年豐收的意義；姊妹們在婦女院懸燈結彩，使聖殿大放光明¹³。

住棚節原是慶祝秋天收成，是人們在田間支搭帳棚，居住其中，看守即將成熟的收穫，收成時就在棚內歡慶和感恩。後期更藉此記念曠野的簡樸生活和感謝神對他們特別的恩待和照顧。一般的耶路撒冷的居民在其屋頂上搭棚居住，而朝聖者則在耶路撒冷城外建棚守節，並以橄欖樹、野橄欖樹、番石榴樹、棕樹和各樣茂密的枝子作材料興建(尼八 15)。

2.5 修殿節 (Hanukkah)、尼迦拿節 (Nicanor) 與普珥節 (Purim)

這一組是被擄歸回的節期。

修殿節又稱光明節，由九月廿五日¹⁴，為時八天的節期(瑪上四 52~59)。是記念瑪喀比從敘利亞手中光復聖城，重新潔淨聖殿後而設的。八天的節期並不是全然放下工作，而是每晚燃點蠟燭來慶祝。因按猶太人的傳統說法，當瑪喀比收復聖殿時，祭司剩下一瓶純淨的橄欖油，原本僅夠聖殿一日點燈之用，但卻神奇的點了八天，令整個聖殿都充滿光明。故此，這節期不但含有勝過當黑暗的權勢，也表明他們列祖從強壓中得蒙拯救出來。

尼迦拿節是在十二月十三日¹⁵，又是猶太人的極樂日(瑪上七 26~50)。這節日不是用來慶祝尼迦拿人¹⁶，而是記念猶太人曾靠神的保守，在極度無助中戰勝尼迦拿軍，成為得勝者¹⁷。

¹³ 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頁 90。

¹⁴ 九月是現今猶太人的基斯流月，即陽曆的 11/12 月。

¹⁵ 十二月是猶太人的亞達月，即新曆的 2/3 月。

¹⁶ 尼迦拿是敘利亞西流古王朝的侯爵，也是一名大將。他是非常痛恨猶太人，所以他曾多次與猶太人爭戰，想把他們一舉消滅。

¹⁷ 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頁 106-107。

普珥節是在十二月十四日及十五日。在瑪貳十五 36 稱之為 **Mordecai's day**。根據以斯帖記的記載，這是猶太人慶祝先祖在波斯時代，勝過哈曼而不遭滅絕的事蹟。猶太人慶祝普珥節的時候，早上有會堂崇拜，並宣讀以斯帖記，下午很早就開始設筵歡樂¹⁸。

所有猶太人一般都遵守回歸的節期。除了愛色尼人，因為他們不滿瑪喀比的統治，所以不守修殿節；他們也不守普珥節，因慶典是在安息日舉行。

3. 結語

綜合所有的節期，我們可以看見神對猶太人無限的眷顧和祝福。從創造天地的開始，神已願意與祂的子民同享安息。從他們在埃及為奴直至現在成立國家，神不斷在歷史和生活裏，為他們預備救贖與幫助。雖然人因犯罪常使祂失望及難過，但神從不捨棄祂的子民。在舊約時期，他們藉著獻贖罪祭，神讓他們有悔改的機會。在新約時期，基督甚至道成肉身，捨命救贖。可惜的是，因為耶穌未能照他們的願望復興在世的以色列國，信奉猶太教的人都不能接受祂的卑微降生，所以拒絕承認耶穌基督是那應許要來的彌賽亞。

¹⁸ 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頁 107-109。

參考書目

- Ellison,H.L. : 〈法利賽人〉,《聖經新辭典》,[吳羅瑜主編]2:359。香港:天道書樓有限公司,1993。
- Freeman,Hobart E. “Festivals of Israel.” *The Biblical Foundations of Christian Worship* ,1:185-193. Edited by Robert E. Webber. Nashville: Star Song Publishing Group , 1993.
- Leonard,Richard C. “Features of Davidic Worship.” *The Biblical Foundations of Christian Worship* , 1:123. Edited by Robert E. Webber. Nashville: Star Song Publishing Group , 1993.
- Leonard,Richard C. “Old Testament Vocabulary of Worship.” *The Biblical Foundations of Christian Worship* , 1:3-9. Edited by Robert E. Webber. Nashville: Star Song Publishing Group , 1993.
- Prosic,Tamara. “Passover in Biblical Narratives.” *Journal for the Study of the Old Testament* 82 (1999): 45-55.
- Sanders,E.P. *Judaism: Practice & Belief 63BCE-66CE*. London: SCM , 1992.
- Vanderkam,James C. “Calendars” *The Anchor Bible Dictionary* , 1:814-820. Edited by David Noel Freedman. New York: Doubleday,1993.
- Vanderkam,James C. *An Introduction to Early Judaism*. Grand Rapids: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 2001.
- 丘恩處:《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紐約:紐約神學教育中心,1999。
- 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香港:宣道書局,1979。